

证券代码：832196

证券简称：秦森园林

主办券商：光大证券

## 上海秦森园林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7月25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加通讯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7月19日以电话、微信等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秦同千
- 会议列席人员：董事会秘书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性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董事洒晓东、张博凯因行程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#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-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秦同千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完善上海秦森园林股份有限公司法人治理结构，提高对公司的治理水平，切实维护好股东的利益，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上海秦森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已经依法组建了第四届董事会，现拟选举秦同千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的董事长，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施敏洲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完善上海秦森园林股份有限公司法人治理结构，提高对公司的治理水平，切实维护好股东的利益，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拟聘任施敏洲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秦焕根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完善上海秦森园林股份有限公司法人治理结构，提高对公司的治理水平，切实维护好股东的利益，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拟聘任秦焕根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与

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韩发讲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完善上海秦森园林股份有限公司法人治理结构，提高对公司的治理水平，切实维护好股东的利益，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拟聘任韩发讲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孙志辉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完善上海秦森园林股份有限公司法人治理结构，提高对公司的治理水平，切实维护好股东的利益，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拟聘任孙志辉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，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。

上海秦森园林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7月25日